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蘇雅婷

電話：3322101#7471

電子信箱：1004974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201190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2011900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舉辦「112年文化體驗教育計畫
北區成果展暨徵件說明會」，請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參與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112年11月23日竹美推字第
112300175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文化部與教育部共同推動「文化體驗教育計畫」，透過藝
術文化的體驗，打開感官學習，增加學生接觸及體驗藝文
內涵機會，透過藝文團體及藝術家將藝文專長轉化為教育
現場的體驗課程，啟發學生對藝術及美感的感知及興趣。
- 三、活動資訊：
 - (一)活動時間：112年11月30日(星期四)上午11時至下午5
時。
 - (二)活動地點：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美學堂(新竹市東區武昌
街110號)。
 - (三)開幕時間：112年11月30日(星期四)下午1時。





(四)活動內容：靜態展示、動態導覽、體驗工作坊、主題分享等。

(五)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Z4d77682ETSAjSiNA>；或致電本案執行單位國立臺北藝術大學02-2896-1000#2812洽詢。

四、請貴校惠予參與旨揭說明會出席人員公假登記。

五、檢附活動流程表及交通資訊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